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高宗标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；

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瑞智中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瑞智中和”）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瑞智中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瑞智中和”）拟与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以下简称“经开区”）管理委员会签署《光伏跟踪支架系统生产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》，安徽瑞智中和为拓展业务规模，拟在经开区投资建设光伏跟踪支架系统生产项目，并拟于项目建成后从事相关生产经营活动，项目总投资规模约 50,000 万元，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0,000 万元。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〈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；

公司为盘活资产，缓解资金压力，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“潜水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”作价 220,000,000 元转让给深圳市惠宝纸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惠宝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上述转让事项。

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进度及主管部门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，本次交易的产权变更进度晚于预期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《关于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。为了最大程度减少公司损失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管理层与深圳惠宝再次协商，公司与深圳惠宝签订了《国有工业用地、厂房及地上附着物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一涉及股东大会职权，公司拟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 14:00 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在巨

证券代码：300526

证券简称：*ST 中潜

公告编号：2022-065

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8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8 日